

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
编制（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登封采购-2019-1447

采 购 人：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

招标代理：河南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零 二 零 年 一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谈判须知前附表.....	5
一、总则.....	6
二、谈判文件.....	7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8
五、谈判和确定.....	10
六、授予合同.....	12
七、其他.....	13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1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

二、**采购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19-1447

三、**项目预算金额：**33 万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政府采购政策。

五、项目基本情况：

5.1 **项目采购内容：**本项目为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标段划分：**本采购项目分为一个标段

5.4 **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5.5 **质量要求：**合格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 (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响应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维修保护）；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文物行业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责任设计师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

(7)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响应人无需查询，由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进行查询）。

注：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响应单位应对自身资格及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前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对响应人的资格做最终认定，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谈判文件。资格后审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响应单位的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七、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 时间：2020年1月8日00时00分至2020年1月10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fggzyjy.com>）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

然后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谈判文件。响应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1月16日上午10时整（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3. 方式：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响应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响应人需要同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递交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及纸质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同递交至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响应人需携带本单位CA锁至现场解密；

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1月16日上午10时整（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

地 址：登封市守敬路南段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883719980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10 号楼金成东方国际 1401 室

登封项目部地址：登封市嵩阳办事处狮峰街九巷 1 号二楼南户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5136232312 15136200976

电子邮件：754359538@qq.com

发布人：河南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 年 1 月 7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 容
1	<p>项目综合说明</p> <p>1、项目名称：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p> <p>2、采购预算：33 万元</p> <p>3、项目地点：登封市</p> <p>4、设计周期：90 日历天</p> <p>5、质量要求：合格</p> <p>6、项目内容：本项目为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p>
2	资金来源：财政
3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4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要求，自2019年8月1日起，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
5	使用登封市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并系统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一份，开标现场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盘（防止解密失败备用）一份（所有文件内容保持一致，当不一致时以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为准），U盘不再退还。
6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2020年1月16日上午10时整（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至：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p> <p>注：“响应文件上传”，各响应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响应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响应人(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p>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7	谈判时间及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8	纸质投标文件装订要求：正本和副本均应采用粘贴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9	<p>1、其它：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1.5%向成交单位收取。</p> <p>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6%，微型企业扣除 6%，监狱企业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6%，若投标人同时具有小微企业及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扣除10%。</p> <p>3、如果响应单位具有郑州市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响应人为外地企业的，可以由当地信用评价机构出具，并经郑州市政府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信用报告为准），在同等质量、同等服务、同等价格的条件下以信用等级高的优先考虑中标（谈判时信用报告以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如响应人的报价相同时，以响应人在同行业业绩及额外服务承诺为标准评判；</p> <p>4.本项目履约保证金：无。</p>
<p>有关谈判活动的文电按下述地址联系：</p> <p>采购人：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p> <p>地 址：登封市守敬路南段</p> <p>联 系 人：王先生</p> <p>联系电话：18837199800</p> <p>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10 号楼金成东方国际 1401 室</p> <p>登封项目部地址：登封市嵩阳办事处狮峰街九巷 1 号二楼南户</p> <p>联 系 人：李女士</p> <p>联系电话：15136232312 15136200976</p> <p>电子邮件：754359538@qq.com</p>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
- 1.2 资金来源：财政
- 1.3 采购人：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
- 1.4 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 1.5 质量要求：合格
- 1.6 本次采购形式为竞争性谈判。

2. 费用

响应人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3. 定义及解释

3.1 服务：系指谈判人按谈判文件规定而提供的服务。

3.2 采购人：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

3.3 响应人：是指响应谈判、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单位。

3.4 谈判小组：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谈判活动工作的临时机构。

3.5 日期：指公历日。

3.6 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4. 合格的响应人

4.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4.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6 响应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维修保护）；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文物行业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责任设计师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

4.7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响应人无需查询，由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进行查询）。

二、谈判文件

5. 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谈判须知第 6 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一、总则

二、谈判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五、谈判和确定

六、授予合同

七、其他

第三部分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2. 谈判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响应人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6.2 谈判文件的澄清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三个工作日内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需要再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不足三个工作日的，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7. 谈判文件的修正

7.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的三个工作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谈判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该补充文件将是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不足三个工作日的，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7.2. 当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一般说明

8.1 语言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9. 响应文件

响应人必须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应包括：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工作计划及服务承诺
- （六）设计单位主要管理人员
- （七）资格审查资料

10. 报价

10.1. 响应人对本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轮报价：第一轮报价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保密），通过资格性审查和有效性界定的供应商可以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在谈判中填报，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10.2.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3.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1. 谈判保证金

无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2.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响应人将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响应人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响应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3.1.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

13.2.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响应人系统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为准。

13.3. 纸质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人单位名称盖响应人公章，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若有修改，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

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全部密封在同一个包封内。

14.1. 包封上须写明：

- (1) 采购编号：
- (2) 采购名称：
- (3) 响应人名称、地址，并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4) 注明：在 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 10 时整前不得开启。

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参照以上要求单独密封提交，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上述要求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 10 时整（北京时间）。响应人须在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版投标文件上传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纸质响应文件、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防止解密失败备用）送达谈判现场。

15.2. 采购人可以根据发出谈判补充说明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响应人在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15.3. 对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以后到达的响应文件拒收。

15.4. 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谈判和确定

16. 一般说明

16.1 本次谈判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人须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谈判会。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证明书及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准时参加谈判会议（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即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谈判时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在指定开标室对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同时携带与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应对突发情况（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系统故障），若电子开、评标时如遇突发情况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正常解密时，在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用对应的非加密响应文件或纸质响应文件开、评标。

16.2.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或递交纸质响应文件、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防止解密失败备用）的；

(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密封及签字的。

17. 谈判程序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2) 公布谈判纪律。

(3) 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 谈判顺序：递交响应文件的逆顺序。

(5) 谈判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和有效性界定的供应商可以最终报价）。

18. 谈判

18.1. 谈判小组组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谈判小组成员为 3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参加谈判的专家在谈判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招标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2 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响应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计报告（2018 年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完税证明（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完税票据及社保票据）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5) 响应人企业资质及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	响应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维修保护）；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文物行业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责任设计师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

注：资格审查资料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资料为准。

19. 谈判

19.1. 谈判小组对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界定：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谈判：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递交响应文件；
- (2) 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
- (3) 响应文件制件机器码一致的；
-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
- (6)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件精神，评标环节显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预警信息的，涉嫌串通投标的投标人，如果其是否串通投标的认定结果不影响最终中标结果的，请继续进行评标工作；如果其是否串通投标的认定结果可能会影响最终中标结果的，按废标处理。

19.2. 响应文件的澄清

谈判委员会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响应人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响应人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3. 谈判程序

(1) 首先由谈判小组对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有效性界定，确定入选谈判的响应人名单；

(2)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有效性界定响应单位。谈判小组可根据需要对响应单位进行谈判或直接要求响应人进行最终报价，根据最终报价顺序，由低到高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并写出成交候选报告，谈判小组集体签字。

19.4. 谈判内容：谈判小组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响应人进行充分谈判。

(1) 服务价格、设计周期等：谈判小组将在报价、设计周期等方面与响应人充分谈判。

19.5. 定标原则

竞争性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竞争性谈判响应单位的类似项目业绩、设计周期、资信情况、服务承诺、履约能力、企业信用和报价（报价以最后一次报价为准）等进行综合分析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6%，微型企业扣除 6%，监狱企业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若投标人同时具有小微企业及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或，扣除 10%；如果响应单位具有郑州市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响应人为外地企业的，可以由当地信用评价机构出具，并经郑州市政府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信用报告为准），在同等质量、同等服务、同等价格的条件下以信用等级高的优先考虑中标（谈判时信用报告以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如响应人的信用等级也相同时，以响应人在同行业业绩及额外服务承诺为标准评判。

六、授予合同

20. 合同授予

20.1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

19.2 本合同将授予经采购人确认的成交单位。

21. 成交通知

21.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单位。

2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3 若响应人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成交单位。

20.4. 对未成交的响应人，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2. 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具体的合同条款待甲乙双方商定。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21.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21.3.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产生的谈判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七、其他

23. 招标代理费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中标价的 1.5%向成交单位收取。

24.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25.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中岳庙

1.1 概况

中岳庙位于登封市区东太室山南麓，南距太室阙 600 米。坐北朝南，背依黄盖峰，面临玉案山，西傍望朝岭，东望牧子岗。中岳庙前身是太室祠，至迟在汉武帝时已经存在，原为祭祀嵩山太室山神的场所，太室阙就是它的神道阙，随着祭祀山岳制度的消失，中岳庙后来成为道教的活动场所，但仍保留着礼制建筑的特点。中岳庙是中国道教在中原地区活动最早基地。南北朝时期，道教在中国形成，太室祠易名为嵩岳庙，成为中原地区道教活动中心。中岳庙是在“天地之中”文化背景下随着嵩山圣山地位的确立而创建的。中岳庙历史上几经重修，庙院整体建筑格局至少可以上溯到金代，现存建筑基本上保留了清代重修以后的规制。庙内文物遗存极为丰富，现存殿、宫、楼、阁、亭、台、廊庑等明清建筑 39 座近 400 间，东汉、北魏及唐至清金石造像 36 座、碑碣 83 品，汉至清代的古柏 331 株，是全国现有五岳庙中规模最大、文物遗存最丰富、古树名木最多的官祀岳庙，2001 年 6 月 25 日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2 崇圣门、化三门及东仪门简介：

(1) 崇圣门

崇圣门因宋太宗赵光胤于兴国八年（公元 983 年）赠奉中岳庙神为“中天崇圣大帝”而得名。原为过往门厅，形制和峻极门相似，1942 年改建为现存的歇山房。目前该建筑墙体下部酥碱脱落，阶条石部分破损，明间前门两侧木柱，门槛，明间后门两侧木柱、东北、东南中柱、东山墙、等白蚁虫蛀糟朽严重，检测多处有白蚁活动。内墙皮受潮脱落。

(2) 化三门

化三门，宋金时亦称“外三门”和“中三门”，清代改名为“化三门”，源于道教的“一气化三清”，是中岳庙的过往门庭，形制和峻极门相似，现存歇山房建筑是 1942 年改建而成。明间前门两侧木柱、木门槛、后檐明间东侧檐柱、西北角角柱等受白蚁虫蛀糟朽严重，墙体下部酥碱脱落。

(3) 东仪门

东仪门位于峻极门的东侧，面阔三间进深三间，硬山屋顶，为中岳庙的过往门庭。屋顶瓦当破损，大连檐糟朽、屋顶长有杂草，明间后檐西侧金柱、东侧金柱，西次间檐柱，东次间檐柱等受白蚁虫蛀糟朽严重。

2.2 设计工程内容：

工程对象：崇圣门、化三门及东仪门

二、设计原则及要求

- 1、必须遵循“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
- 2、总体构思应符合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应满足文物保护的需要，正确处理文物保护与城市发展、文物保护与展示、文物保护与发展利用之间的关系。
- 3、坚持真实性、完整性、原生性、可持续性的原则，全面真实地保护该遗产地的原始风貌和人为景观的历史真实信息。
- 4、识别性原则，保证历史原有遗存与后人添加物具有明显区别。
- 5、最小干预原则，在保护遗产项目地不受各类灾害侵袭及有效实施管理前提下，最大限度减小对遗产地的视觉干扰。
- 6、科技保护原则，充分发挥高新技术在保护管理工作中的作用，提高保护工作的科技含量。

三、设计成果要求

3.1 文本文件要求

- (1)根据《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试行）》依据相关规划、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编制。
- (2)设计深度达到施工图的要求及深度。
- (3)设计图纸文件以 A3(297mm x 420mm)规格编排装订成册(与文本文件一起装订成册)作为报批使用，另施工图纸部分应按照比例以 A2 图幅打印陆套做为施工时使用。
- (4)提供报审本 8 套（根据上级文物部门要求提供相应的套数），最终版 8 套。
- (5)全部文件设计成果均应制作成电子文件。
- (6)设计方案文本文件采用 Microsoft word 格式文件。
- (7)设计方案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格式文件。
- (8)提供整套设计方案成果 pdf 格式电子文件。

四、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成果：

- 1、编制依据要充分、完整。
- 2、提出的勘察设计基础资料清单和各专业应遵循的勘察设计规定和规范要全面、清晰。
- 3、勘察设计进度控制、各专业衔接计划，保证勘察设计成果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的措施有效。
- 4、保证设计成果符合行业部门要求并通过相应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具有完善的工作计划、设计思路、工作措施、人员安排合理。
- 5、实质性服务承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发 包 人：
设 计 人：
设计证书等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3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

1.4 《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

1.5 《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试行）

1.6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部、省、市的相关设计规范、规定及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3 标准规范

第四条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设计范围：_____。

设计阶段：_____。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

有关发包人等部门提供的设计要点__1__份。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合同签定后__90__日内，乙方须按照相关要求提交方案编制报审稿__8__套（包括 JPG、PDF、DWG、DOC 等文件格式），待省文物局评审通过后提交最终文本（A3）__8__套（包括 JPG、PDF、DWG、DOC 等文件格式）。

第七条 费用及付款方式：

7.1 设计费计算依据

设计费以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7.2 设计费总额_____（万元）（大写：_____）。

7.3 付款办法：提交设计成果后，支付合同价的 70%计：_____元；通过评审，并经上级文物主管部门下达批复文件后，支付合同价的 30%计_____元。

（注：本合同价格为委托方向承担方支付的总费用，项目完成期间所产生的地形图测绘（或购买）、往返交通、现场调研、食宿、评审、汇报、税费、资料等与规划相关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工作进度安排：

8.1 现场调研及资料收集阶段：___日，资料收集、与业主座谈、现场调研勘察。

8.2 方案编制初稿：___日，乙方向甲方进行初步汇报。

8.3 方案编制报审稿：___日，甲方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8.4 方案编制最终稿：根据上级文物部门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完善，___日提交最终文本。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要求重新商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属发包人责任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款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如发包人延期支付设计费，设计人顺延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及时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双方可协商酌情补偿。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6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设计人负责解决。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10 年。

9.2.3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设计人的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设计人不另行收费。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与实际损失部分设计费的数额相等。

9.2.4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9.2.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发包人未付定金时除外）。

9.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部门的评审，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进行修改完善。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前的设计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参加施工中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具体由双方商定。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提供、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发包人所提供的电子地形图属于专利产品，设计人在完成合同后应及时销毁。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仲裁

本项目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文物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设计人必须派驻专人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服务费已包含于设计费中。

12.1.1 设计人派驻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应保证最少一周一次到现场，并根据工地需要时应及时到场。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结束并验收通过为止。

12.3 如本工程由于主管部门需要提供初步设计资料时，设计人应无条件提供，所

需费用包含在设计费中。

12.4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___份，发包人___份，设计人___份。

12.8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由文物行政部门备案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委托方）：（盖章）

设计人（承接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登封采购-2019-1447

响 应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工作计划及服务承诺
- 六、设计单位主要管理人员
-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采购项目名称：

致：_____（采购人）：

_____（响应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
址：_____。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谈判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为：使用登封市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并系统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一份，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盘一份。

五、我方所参与的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项目名称）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设计周期_____日
日历天，质量达到_____，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六、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八、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谈判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响 应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 编制（二次）（项目名称）		
响应人			
项目内容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设计周期	_____日历天		
质 量			
备 注			

响 应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登封中岳庙崇圣门化三门东仪门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编制（二次）（采购项目名称）：

致：_____（采购人）：

_____（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响 应 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四、投标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五、工作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六、设计单位主要管理人员

（一）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后附设计负责人的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响 应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主要技术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后附主要技术人员的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响 应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资质证书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在本表后应附响应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结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审计报告（2018 年度）

（三）完税证明（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完税票据及社保票据）

（四）近三年无重大违法活动及安全事故记录的声明

项目名称：

致：_____（招标人）：

_____（响应人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及安全事故的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其它资料（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小型、微型企业单位投标时不需提供该材料内容；响应单位声明为中小企业的，投标时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附入响应文件中，中标后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由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否则将取消中标资格。

附件二：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
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27层

附件三：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响应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
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业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响应人在____年
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响应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
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
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响应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安装期/完工
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响应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
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
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响应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响应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
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节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

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书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响应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响应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响应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响应人达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响应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响应人不能履行供货、安装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2、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需提供该材料内容。

附件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说明：

1、根据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非监狱企业单位的不需提供该材料内容。